

**2018年平度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发行人2023年度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发行人

平度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重要声明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号）等文件的规定，以及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等文件的约定出具本报告。

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自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审计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及发行人向中泰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中泰证券对发行人年度履约能力和偿债能力的分析，均不表明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泰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债券基本要素

(一) 发行人: 平度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二) 债券名称: 2018年平度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18青岛平度债”）。

(三) 发行总额: 人民币18亿元。

(四) 债券余额: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期债券余额为7.20亿元

(四) 债券期限和利率: 本期债券当前票面利率为6.05%。本期债券为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并附本金提前偿还条款。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五)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

(六) 本金提前偿还条款: 本期债券的本金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至第7年分期兑付，第3年至第7年每年末分别兑付本期债券本金的20%。每次还本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占当年债券存续余额的比例进行分配（每名债券持有人所受偿的本金金额计算取位到人民币分位，小于分的金额忽略不计）。

(七) 债券面值: 本期债券面值100元。

(八) 债券形式及托管方式: 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债券。

1、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的债券由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托管；

2、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公开发行的债券由中央国债登记公司登记托管。

(九) 发行首日: 本期债券发行期限的第1日，即2018年7月11日。

(十) 起息日: 自发行首日开始计息，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7月11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十一) 计息期限: 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自2018年7月11日至2025年7月10日。

(十二) 付息日：2019年至2025年每年的7月1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十三) 兑付日：2021年至2025年每年的7月1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十四) 本息兑付方式：通过本期债券登记托管机构和其他有关机构办理。

(十五) 承销团成员：牵头主承销商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商为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销商为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十六) 监管银行/债权代理人：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度支行。

(十七) 债券担保：本期债券由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十八) 信用级别：发行时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级别为AA，本期债券信用级别为AAA。根据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2018年平度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3年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最新主体信用级别为AA，本期债券信用级别为AAA。

(十九) 流动性安排：本期债券已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

(二十) 税务提示：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二、发行人的经营与财务状况

发行人2023年的合并财务报表由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审亚太审字（2024）002137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2023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一）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64,949,450,050.85	64,816,621,762.94
其中：流动资产	27,103,294,772.76	28,440,116,854.78
非流动资产	37,846,155,278.09	36,376,504,908.16
负债合计	24,868,513,505.74	24,631,631,618.08
其中：流动负债	13,627,113,587.60	12,406,492,340.74
非流动负债	11,241,399,918.14	12,225,139,277.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080,936,545.11	40,184,990,144.86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0,058,692,280.31	40,142,796,910.42
流动比率（倍）	1.99	2.29
速动比率（倍）	1.08	1.23
资产负债率（%）	38.29	38.00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二）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营业收入	2,523,802,052.85	2,541,320,012.29
营业成本	2,288,059,793.10	2,255,103,569.55
利润总额	196,606,564.11	225,281,780.92
净利润	206,708,272.99	222,863,813.85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7,682,414.29	223,964,229.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0,048,875.17	-4,928,855,721.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4,500,252.73	-1,322,560,683.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2,194,325.58	4,979,650,013.4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	-76,668,864.62	-1,573,170,757.39

2023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由负转正，大幅增加主要系收到往来款回款等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增加所致。

最近两年，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主要系发行人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多所致。

2023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由正转负，大幅下降主要系银行、信托以及融资租赁等债务集中到期导致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金额大于流入所致。

2023 年度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大幅增加主要系收到往来款回款等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增加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三、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 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已按规定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交易所网站等媒体披露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中期报告、付息兑付公告。发行人上一年度未发生需要披露临时公告的事项。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募集资金18亿元，其中11亿元用于平度市安置房建设项目，7亿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至2023年末，募投项目已完工并销售，报告期内收益情况良好，未发生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未下降50%以上。目前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使用。

(三)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及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由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报告期内，2018年平度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增信机制未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债券由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担保人”）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的合并财务报表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12月末，担保人净资产为110.93亿元，资产负债率为59.73%，资产安全性较好，担保人的偿付能力较好。

报告期内，发行人已按照2018年平度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等文件的约定执行相关偿债保障措施。

(四)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发行人2023年度未发生募集说明书等约定的应该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情

形，发行人未召开过债券持有人会议。

(五) 本息兑付情况

发行人已于2023年7月11日通过债券托管机构按时足额支付了2018年平度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2023年度应付的利息（及本金）。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延迟或尚未偿付本期债券本金及利息情况。

(六)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无。

四、发行人偿债意愿和偿债能力情况

(一) 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1、主要偿债能力指标

发行人近两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3年末/度	2022年末/度
流动比率	1.99	2.29
速动比率	1.08	1.23
资产负债率(%)	38.29	38.00
利息保障倍数(倍)	1.84	2.62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倍)	2.48	3.88

2023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为1.99，较2022年末大幅下降，主要系存货等减少导致流动资产减少，且其他应付款等增加导致流动负债增加所致。

2022年末和2023年末，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38.00%和38.29%。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一直维持在较低水平。

2022年末和2023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2.29和1.99，速动比率分别为1.23和1.08。

2023年末利息保障倍数以及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大幅下降，主要系发行人利润总额有所下降，且利息支出增加所致。最近两年，发行人利息保障倍数、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均大于1，能够对利息进行覆盖。

2、流动资产变现能力

长期以来，发行人注重对流动资产的管理，资产流动性良好，必要时可以通过主要流动资产变现来补充偿债资金。截至2023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为28.85亿元，流动资产金额为271.03亿元，虽然发行人流动资产中存货余额较大，变现的能力虽然较差，但在现金流量不足的情况下，发行人也可以通过处置部分流动资产获得一定的偿债资金补充。

(二) 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目前发行人财务状况良好，融资渠道顺畅，偿债意愿正常。

五、增信机制最新情况

本期债券由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担保人”）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的合并财务报表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信息时，应当参照担保人已披露的未到期债券情况及其评级情况和2023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末/度	2022年末/度
资产总计	27,547,425,009.82	27,975,717,072.63
负债总计	16,454,835,177.56	17,034,177,962.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92,589,832.26	10,941,539,109.65
资产负债率	59.73	60.89
营业收入	1,654,530,520.63	1,732,305,138.63
营业利润	786,777,966.35	579,636,444.12
利润总额	816,442,377.21	580,282,399.47
净利润	570,849,605.81	542,979,870.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7,198,659.91	832,041,952.54

报告期内，2018年平度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增信机制未发生重大变化。

六、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采取 措施情况

无。

(本页无正文，为《2018年平度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人
2023年度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盖章页)

